设计单位公开选取需求书

**公开选取项目名称：**惠阳区中医院大院停车场及行政办公区（党校区域）改造工程采购工程设计服务

公开选取人：惠州市惠阳区中医院

 日期：2025年3月

公开选取项目内容

# 资格要求

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取得国家住建部或住建厅核发的《工程设计资质证书》，专业为建筑（建筑工程），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以上。

# 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惠阳区中医院大院停车场及行政办公区（党校区域）工程采购工程设计服务
2. 建设单位：惠州市惠阳区中医院
3. 项目地点：惠阳区淡水街道办石园西街6号

项目概况：中医院大院停车场及行政办公区（党校区域）工程，一、拟在医院“综合大楼”二层搭建连廊与借用的党校办公楼二层连通 ，在不改变原有消防的系统的情况下，对借用的党校办公楼的二、三、六层行政办公进行内部装修升级；二、对医院庭院停车场进行升级改造。其中停车场面积约4000m²，党校办公楼面积约500m²。本次采购工程设计服务。

1. 设计费用：参照国家计委、建设部关于发布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》的通知（计价格〔2002〕10号），计取并下浮20%。结算价最终以选取人审定金额为准。

# 服务内容

1. 根据内容、要求，按国家及建筑行业设计标准、技术规范、规程、定额等进行设计，并提供符合质量的设计文件、图纸。
2. 设计文件中严格控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；工程开工前，进行施工前技术交底，解决施工中的有关设计问题，负责设计变更、参加隐蔽工程验收和竣工验收。

# 工期、成果要求

签订合同且选取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后，30日历天内完成工程设计。

成果文件需同事提供所有图纸和文字（CAD格式和PDF格式）的电子文件（刻录到光盘）。

# 其它须知

1. 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，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。
2. 确定中选单位后，合同签订前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。
3. 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通知后，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“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”，领取时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（含身份证复印件，领取时，须出示身份证原件）。

# 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

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，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，做好计划安排，准备好相关材料。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存在以下行为的，记入不良信用记录。

1. 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；
2. 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，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；
3.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2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责人员，携带相关材料与业主单位接洽并领取中选通知书；
4. 中选机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，未能按公告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；
5. 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，服务质量不达标。